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淀科技”）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海淀科技	是	39,000,000	5.6307%	1.6598%	2017-01-18	2021-11-0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合计		39,000,000	5.6307%	1.6598%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海淀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淀国投”）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比例	比例	已质 押股 份限 售和 冻结 数量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 押股 份限 售和 冻结 数量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海淀 科技	692,632,562	29.48%	205,012,994	29.5991%	8.7250%	0	0.00%	0	0.00%
海淀 国投	134,908,721	5.74%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827,541,283	35.22%	205,012,994	24.7737%	8.7250%	0	0.00%	0	0.00%

(三) 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海淀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未来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08日